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2-020

##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累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累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最终的发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方案

##### 1、注册品种及规模

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累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累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最终的发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为准。

##### 2、发行期限

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的期限不低于1年，超短期融资券的期限不超过270天（含270天），可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 3、资金用途

公司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

##### 4、发行利率

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 5、发行对象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发行。

#### 6、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 7、发行日期

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下发《接受注册通知书》后及规定的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 二、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授权事项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工作，根据适用法律、法规以及届时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债务融资工具具体的发行方案、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时机、发行条款、发行价格、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终止发行、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筹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为债务融资工具申请注册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决定签署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

4、决定与债务融资工具申请注册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在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 三、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方案及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获得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注册有效期为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的24个月。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情况及到期兑付情况。

#### 四、其他事项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